

山东省人民政府建设用地批件

公开方式：主动公开

鲁政土字〔2024〕736号

关于沿风河快速路东延工程项目建设用地的批复						
申请文件		沿风河快速路东延工程项目建设用地呈报申请书（青政土呈字〔2024〕62号）				
用地面积（公顷）	农用地		建设用地	未利用地	总计	
	合计	其中耕地				
	集体	5.7274	0.2002	0.0433	0.2151	5.9858
	国有					
	总计	5.7274	0.2002	0.0433	0.2151	5.9858
土地所属	青岛市黄岛区隐珠街道大河东村、广城村。					
批复意见	<p>同意将青岛市黄岛区上列集体农用地、未利用地转为建设用地并征收，同时征收上列集体建设用地，总计土地 5.9858 公顷，用于沿风河快速路东延工程项目建设。依法完成土地征收后，不动产登记机构依此办理集体土地所有权注销或变更登记。</p> <p style="text-align: right;"> 山东省人民政府 土地审批专用章 2024年12月30日</p>					
主送	青岛市人民政府					
抄送	国家自然资源督察济南局，省自然资源厅、省发展改革委、省财政厅、省税务局，青岛市黄岛区人民政府。					

电子监管号：3702112024ZZ0077465